

证券代码：839854

证券简称：北方热电

主办券商：中银证券

沈阳新北方热电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7 年 9 月 25 日，以书面形式通知。
- 2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17 年 9 月 30 日
- 3、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4、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5、会议召集人：董事长
- 6、会议主持人：董鑫博
- 7、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本次董事会的召开时间、地点、表决议案与本次董事会通知发布的召开时间、地点、议案相符，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公司

章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应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董事人数共 5 人,实际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董事(包括委托出席的董事人数)共 5 人,缺席本次董事会决议的董事共 0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向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董友庆借款的议案》。

1、议案内容

为支持公司发展,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董友庆拟为公司提供借款 400 万元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 1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数 0 票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，董友庆与董鑫博为父子关系，且为一致行动人；董事代增福为董友庆妹妹的配偶；董事张振河为董友庆配偶的弟弟，因此董鑫博、董友庆、代增福、张振河回避表决。

4、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第一百一十四条规定：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，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，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。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

过。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关系董事人数不足三人的，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因此，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5、关联交易披露情况

公司已对关联方董友庆为公司提供借款的关联交易进行了披露，详见公司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(www.neeq.com.cn 或 www.neeq.cc)披露的《沈阳新北方热电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》，公告编号为：2017-031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向田华启借款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：

因公司经营需要，拟向田华启借款 500 万元。借款期限二个月，借款利息不超过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 5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回避票 0 票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。

4、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提请于 2017 年 10 月 26 日召开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并审议上述议案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 5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回避票 0 票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。

三、 备查文件目录

《沈阳新北方热电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沈阳新北方热电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 年 9 月 30 日